

三年前在讀舊約《友弟德傳》時，我心中起了一個困惑：友弟德藉著美色、謊言、甚至假托天主旨意，雖然解救了以色列，但也違反了道德與誠命。作為一名基督徒，我們應如何看待這樣的行為？

為了要解答這個問題，我查閱了很多聖經導讀與參考書籍，但都沒得到滿意的答案。後來在堂區的圖書館內，隨手翻到一本《聖經五十畫像》（尚士則 Paul Beauchamp 著，林崇慧譯，光啟文化出版社 2006 年），從中我找到了我要尋求的答案：

「救贖顯現於劃開法律和背叛的那條纖細的分界線上。…友弟德她，冒著失去名譽的危險，梳妝打扮塗上香水（參考友十 3~4）走進自認強壯的主帥帳篷裏，她伏倒在地向他致敬…，友弟德為殺人不惜說謊，但她還記得要帶自己的食物到敖羅斐乃桌上（友十二 2~4），以遵守戒律，並夜夜去水泉旁沐浴（友十二 7）。她騙亞述人以色列犯了罪，所以將成為他的階下囚以示懲罰，但她也說，若以色列無罪，天主將保護它，這回她是說真的。這個女人受讚美，不只因為她冒了生命危險，更因為她相信天主，相信自己的決定，敢面對違反法律的風險。於此，我們見到一位有美德的女人，不只單單驅離災難而已；她是貼身靠近然後親手消滅它。只有生命能夠戰勝死亡。」

從書名不難推想，這是一本描述聖經中五十個人物故事的書。去年回台灣時，我專程到台北的保祿書局內買了這本書，要好好研讀。我讀書的壞習慣是一定要從序言及目錄開始，一字不漏的閱讀。書買回家後，當我發現目錄中不但沒有任何新約人物，而且算來算去，只有三十人（因為五十篇故事中，有些人物有不只一篇的「畫像」）。更別說為何在眾多的舊約人物中，挑選了似乎與救恩史關聯不大的妓女辣哈布、莽漢三松，與杜撰的人物多俾亞，而捨棄了諸如：女先知德波辣，或猶大的明君希則克雅王這類人物？因著這種「名不符實」的感覺，這本書就一直被我擱置在書架上。直到最近因為要到外地旅遊，才又順手從書架上取了這本將近三百頁的書，來打發坐機及等機的漫長無聊時間。經過七八小時的旅途，終於到達目的地後，一住進旅館，我又迫不及待的繼續我在飛機上尚未結束的閱讀。

既然名為「畫像」，書中理所當然的有很多插圖。如果不看介紹，只看這些幾近抽象的素人水墨，及上下款古意盎然的金石印章，很難想像這位署名帶著禪意的畫家「笨篤」，竟是一位外國神父——《人籟辯證》月刊的總編輯，耶穌會的 Bendit Vermander（魏明德）神父。這也算是本書始料未及的一個「附贈品」吧！

同樣令人出乎意料的是，一開始我就被作者提出的「以色列人是上帝的選民這件事，是否是個醜聞？」的問題，打得措手不及，來不及收拾「聽故事」的輕鬆心情，就身不由己的被帶入了另一個必需用心去思考的聖經奧妙境界。

聖經好歹我讀過幾遍，也不知天高地厚的野人獻曝，寫了兩本舊約與一本新約的《讀經講義》。照理說，我對其中著名的人物與故事，應該都不算太陌生。但是這本《聖經五十畫像》卻讓我對它所描繪的每一位舊約聖經人物，有了重新的認識。不同於一般介紹聖經人物的書籍，這本書不是用現代的話語來重述聖經故事的大綱重點，或是寫一部加油添醋的稗官野史，而是將歷史長河的萬花筒緩緩的轉動，讓讀者透過三稜鏡去看到故事中不同人物散發出的光譜，而終於領悟到，原來這些看似毫無關聯的事蹟就像太陽系的星球，雖然彼此相距遙遠，但實是圍繞著一顆炙熱的恆星運行。

也許我們都聽過，也都知道「全部舊約都是指向耶穌基督」，但是在讀舊約時，我們卻常只能支離破碎的從一些文句中，穿鑿附會的勉強承認這個道理。套用本書作者尚士則神父的話說，「問題不是在發現聖經，而是在進入聖經」。就這樣，從客納罕的妓女辣哈布，到得到救贖的外邦人，從訓道篇的撒羅滿，到創世紀的亞當…，本書作者甚至顛覆了我們習慣的歷史人物順序，用細膩的文學手法，帶讀者進入神學的深奧殿堂。尚士則神父，這位法國籍的耶穌會士，不愧被稱為廿世紀最偉大的聖經神學家之一！

魏德明神父在為本書的所寫的序中說：「如何描述尚士則的風格特徵呢？『用手指』指著書，一字一字仔細閱讀每一篇文章，但不忘卻整體性，也就是從《創世紀》到《默示錄》整體的『全部述事』」。會看的看門道，不會看的看熱鬧。《聖經五十畫像》這本書，適合所有基督徒閱讀，但是對讀過舊約聖經的人而言，這更是一本值得一讀再讀的好書。（王念祖 部落格）